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
113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入學 複試公告

壹、複試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7 日 (星期六)。

貳、複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大樓 6 樓 604 教室。

(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綜合大樓 6 樓)

參、複試名單及報到時間：敬請參閱附件[複試名單](#)。

肆、報到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大樓 6 樓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。

伍、考生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考生本人依複試名單中規定報到時間內辦理報到，報到時請攜帶自行下載列印之准考证及國民身份證 (或有效期限內之駕照、護照代替)，並繳交複試費用新臺幣 2,000 元整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者，不得參加複試。
- 二、考生報到後請於考生休息室等候，各梯次由編號 1 號依序進行，前一位考生進場複試時，下一位考生應遵從試務人員指示於試場外準備。
- 三、每位考生複試時間為 **18 分鐘**，程序如下：
 - 1.自我介紹及個人研究計畫報告：**8 分鐘** (6 分到響鈴 1 聲、8 分鐘到響鈴 2 聲)
 - 2.問題回答：**10 分鐘** (9 分到響鈴 3 聲、10 分鐘到響鈴多聲)

註：兩階段中間不停錶，響鈴時間分別為：6 分、8 分、17 分、18 分
- 四、試場內提供電腦、投影機及簡報筆：
 - (一)考生複試如有準備簡報檔，請轉檔成 **PDF 檔案格式**，並於 **4 月 26 日(五) 18:00 前** MAIL 至 fishworld@ntnu.edu.tw，**逾期不接受繳交**；寄件主旨及附加檔案名稱請統一為「113 學年度博士班簡報檔_○○○(考生姓名)」，如檔案過大則請上傳至個人雲端並提供下載連結(連結請開放下載權限)；資料繳交後**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更換**。
 - (二)複試當天不接受繳交或更換簡報檔，考生亦不可於試場內使用個人設備。
 - (三)考生如有其它書面補充資料請準備 5 份，並於報到時提供給試務人員，進入試場後不得再提供資料。

陸、聯絡人：洪渝涵助教，電話：(02)7749-5399。